

土沃乡人民政府文件

土政发〔2023〕52号

土沃乡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土沃乡2023年森林火险“五清” 隐患治理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行政村：

为有效防范化解森林草原火灾风险，扎实开展“五清”隐患治理行动，坚决打赢秋冬季森林草原防灭火攻坚战，结合我乡实际，特制定《土沃乡2023年森林火险“五清”隐患治理行动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此件公开发布）

土沃乡 2023 年森林火险“五清”隐患治理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市政府关于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1+7+2”工作要求，彻底消除森林草原火险隐患，在全乡林中林缘地带开展森林火险“五清”隐患治理行动。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落细落小市人民政府关于森林草原防灭火“1+7+2”工作措施，全力维护林草资源和生态安全，为全乡发展提供安全稳定的环境。

二、目标任务

充分利用秋收后入冬前的农闲时节，按照“宜还则还、宜清则清、宜疏则疏、堵疏结合”的原则，盯住“五头”（山头、地头、坟头、人头、源头）、看好“五口”（村口、沟口、路口、卡口、入口）、严查“五边”（林边、地边、田边、路边、村边），集中清理秸秆、根茬、蒿草、枯枝、落叶，在农林交错区林地边缘 50-100 米范围内形成一条安全闭合的防火隔离带，防止生产、生活用火失控蔓延至山林。

三、行动时间

2023 年 10 月份至 2024 年 4 月份。

四、主要措施

（一）集中有序开展。采取机械清除和人工清除相结合的方式，按照先重点后一般的原则，有组织、有计划，集中力量清除农林交错区、林地边缘 50-100 米范围内及林区道路两旁的秸秆、根茬、蒿草、枯枝、落叶等可燃物，在林与地、林与路、林与村之间打造一条安全闭合的防火隔离带，阻止生产生活用火蔓延至山林。

（二）把准“五清”关键。一是抓住关键地段。紧盯两个区域，即：林中及林缘的小块地、背阴地、弃耕地和地埂、路边、路口、村周等区域。二是抓住关键节点。10 月底全部铺开，11 月底前完成 80% 的清理任务，12 月底基本完成“五清”任务，在进入森林防火高火险期前清彻底、清到位。次年 2 月开展“五清”回头看，3 月中旬前完成“五清”无火化清除；4 月上旬完成村级自查，4 月中旬完成乡镇验收。进入森林防火高火险期内，一律采取“无火化”方式清除，坚决杜绝一切形式的野外用火行为。

（三）实行清单销号。各行政村要全面摸清本辖区范围内“五清”区域底数，逐一编号、上图、落实责任，尤其要压实林农交错区、林缘小地块、弃耕地、山庄窝铺等重点地段的“五清”责任（请于 10 月 30 日前将附件 2 报回乡林业站）。包村包片干部要亲自参与所包村（片）“五清”工作方案的制定，亲临一线指导开展“五清”行动，并对任务完成情况进行专项检查验收。土沃管护站充分发挥自身人员、

技能优势，配合乡政府高标准完成“五清”任务。

（四）融合相关政策。有效整合“五清”与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等相关资金政策，拓宽秸秆燃料化、原料化、基料化利用渠道，依托食草蓄养殖等企业，积极推动秸秆青贮饲料化、秸秆炭气能源化的转化利用。充分发挥资金政策叠加优势，让秸秆“变废为宝”，疏堵结合，实现1+1>2清除效果。

五、职责分工

乡林业站负责“五清”行动的全面指导、督查、验收工作。

乡农机部门和畜牧兽医服务中心负责秸秆还田、秸秆青储、秸秆回收再利用的技术推广、资金支撑，把项目向防火重点村倾斜。

包村单位要指派专人深入所包防火重点村，督促支村两委干部认真履职，协助、指导所包村抓好“五清”工作，高质量完成“五清”任务。

乡管护站要尽快补充和检修机具器械，积极配合驻地乡政府开展“五清”，确保“五清”工作安全有序开展。

各行政村要根据乡政府的统一安排，先行先试，积极探索，勇于创新，分片区、分阶段、分时段试点性清除可燃物，在林地边缘形成一条安全闭合的隔离带。

乡半专业队伍要按照分片就近的原则，积极协助乡政府做好“五清”工作；严阵以待，保证灭火机具处于良好状态，保持24小时通讯畅通，充分做好打大仗、打硬仗的准备。

六、验收办法

（一）“五清”行动结束后，按照“村级（社区）自查、乡（镇）复查、县级抽查”的办法进行验收，结果分优秀、合格、不合格三个档次。

（二）“五清”资金补助标准为每亩40元。由乡政府统一管理使用，主要用于“五清”人员的工资、补助、油料、工具和运费等，确保专款专用。

（三）按任务完成率进行兑现，具体计分权重及合格率办法如下：

1. 五清类型权重：清除区中的秸秆占30%、根茬占10%、地埂蒿草（或隔离带质量）占40%、枯枝占10%、落叶占10%。

2. 任务完成率计算办法以加权平均计算办法计算。即：先计算各清除类型的合格率，再将五率相加，即为总合格率，总合格率亦为任务完成率。

3. 各行政的各类型任务清除完成率按各村验收的结果加权平均计算。合格率低于85%的不予兑现“五清”资金。

4. 各行政村要积极筹措资金，逐年扩大“五清”范围。“五清”面积原则上不得少于所下达面积。

5. 凡本村“五清”存在隐患的，要限期整改，整改完成后方可兑现“五清”资金。

七、工作要求

（一）统一思想，认清“五清”意义。“五清”隐患治理行动是消除森林草原火险隐患、确保森林草原资源安全的

重要抓手，是为基层排忧解难、服务群众的重要举措。各行政村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把“五清”工作作为维护林草资源安全、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和谐稳定的政治任务来抓，抓实在抓到位。

（二）保障措施，确保质量达标。各行政村开展“五清”行动，要按时、按质、按量全面完成“五清”任务。乡管护站要积极配合，做到人员到位、设施到位、器具到位、措施到位、安全保障到位。

（三）加大督查，强化责任落实。林业站要加大对“五清”工作的考核力度，凡“五清”工作不彻底、验收不达标的行政村，不予兑现“五清”补助资金。对“五清”工作不认真、未按标准清除的行政村，将采取通报批评、媒体曝光、扣拨“五清”经费等惩戒措施。所扣拨的“五清”资金按照专款专用、奖优励先的原则补充给未发生森林火情事故的行政村。若因“五清”隐患消除不彻底导致森林草原火情火灾事故发生的，将严肃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附件：

1. 土沃乡 2023 年“五清”行动任务分解表
2. 沁水县 2023 年“五清”工作摸排表
3. 2023 年“五清”工作台账

附件 1:

土沃乡 2023 年“五清”行动任务分解表

单位：亩

乡 镇	任务面积	备 注
土沃村	170	
台亭村	670	
下格碑村	170	
西文兴村	666	
塘坪村	1010	
下沃泉村	349	
中沃泉村	140	
上沃泉村	626	
杏则村	640	
交口村	758	
南阳村	763	
后马元村	538	
合 计	6500	

附件 2:

沁水县 2023 年“五清”工作摸排表

填报单位: _____ 乡(镇) _____ 村(社区)

单位: 亩、米、%

编号	小地名	面积 (亩)	位置		主要可燃物					隔离带		村级负责人		乡镇包村干部		
			林中	林缘	蒿草	秸秆	根茬	枯枝	落叶	长	宽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距林边 距离												
合计																

说明: 1. 各行政村按照此表摸排、编号、登记, 逐一落实责任人。该表作为“五清”自查、验收的主要依据。
 2. 位于林中的“五清”地块, 在表中“位置”的“林中”一栏打“√”; “五清”地块的主要可燃物, 根据实际情况在表格相应类型中打“√”。

附件 3:

_____乡（镇）_____村（社区）2023 年“五清”工作台账

单位：亩、米、%

编号	小地名	面积 (亩)	位置		村级负责人		乡镇包村干部		五清 开始时间	五清 结束时间	蒿草 清除率	秸秆 清除率	根茬 清除率	枯枝 清除率	落叶 清除率	隔离带		是否 销号 处理	
			林中	距林缘 距离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长	宽		

说明：各行政村按照此表摸排、编号、登记，逐一清除销号。该表作为五清自查、验收的主要依据。

村委五清负责人：

乡（镇）包村干部：

乡（镇）林业站人员：